

证券代码：605162 证券简称：新中港 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债券代码：111013 债券简称：新港转债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浙江越盛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越盛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99,021,0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4.66%。越盛集团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50,091,484 股后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越盛集团的通知，获悉其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本公司 50,091,484 股（无限售流通股）股票的解除质押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越盛集团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50,091,484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6.7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截至 2025 年 6 月 6 日）	12.51%
解除质押时间	2025 年 6 月 6 日
持股数量	299,021,050 股
持股比例	74.6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%

截至目前，越盛集团暂无股份质押计划，公司将与其保持密切联系，如有变动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越盛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99,021,05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4.66%，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10日